

武平县林长办公室文件

武林长办〔2026〕6号

武平县林长办公室关于 开展 2026 年全民义务植树活动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政府（办事处），县直有关单位：

今年是开展全民义务植树运动 45 周年，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进一步推动全民义务植树活动深入开展，根据《龙岩市林业局关于开展 2026 年全民义务植树活动的通知》（龙林绿〔2026〕1 号）要求，现就有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一、强化组织引领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身体力行、率先垂范，连续 13 年参加首都义务植树活动并作出系列重要指示。“三绿”并举、“四库”联动新观点新论术的提倡，更是为加快国土绿化进程进一步指明了方向。各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把

推进落实义务植树工作作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的具体行动，摆上重要议事日程落深落细。县乡两级和有关单位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统筹协调党政领导和单位、行业及社会团体等务实节俭安全开展义务植树活动，确保全民义务植树工作提质增效。

二、强化创新推动

要不断拓展和创新“直接参加绿化劳动”和“间接履行植树义务”的实现形式，倡导公众通过线下线上多种形式就近就便尽责。要将义务植树工作与城乡绿化、乡村振兴、生态项目建设等有机结合，鼓励公众通过抚育管理、自然保护、认建绿地、认养古树名木等方式履行植树义务。要用活网络平台，充分发挥“福建省全民义务植树网”和手机端平台作用，安排专业技术力量，认真做好上线活动的发布、审核与反馈工作。各乡镇（街道）和县直有关单位要组织社会公众参与尽责、主动为辖地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部队等开展植树活动提供技术服务支持，各乡镇（街道）和县直有关单位开展劳动尽责活动不少于1个。

三、强化宣传发动

2026年全民义务植树活动要紧扣“三绿并举增福祉 四库联动绿八闽”主题，抓住重要时间节点，广泛宣传义务植树的法定性、尽责形式、创新做法、先进典型以及经验成效等。要统筹用好网站、微信、手机客户端等媒体，扩大宣传

覆盖面，讲好义务植树故事，持续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和参与义务植树的浓厚氛围。

各乡镇（街道）和县直有关单位要将开展义务植树活动信息第一时间报县林业局，并于3月14日前将开展义务植树活动（含宣传工作）情况总结报送县林业局（联系人：刘友平电话：13959081500；邮箱：WP3338272@163.com）。

附件：2026年武平县义务植树宣传方案

武平县林长办公室
2026年2月5日



附件

2026 年武平县义务植树宣传方案

一、宣传时间

2026 年 2 月 25 日至 3 月底。

二、宣传形式

通过报纸、广播、电视、悬挂横幅、LED 屏幕等传统媒体和微信、抖音、网络、手机客户端等新媒体平台开展宣传。

三、职责分工

1. 县政府办。负责统筹、协调全县义务植树工作。

2. 县教育局。组织推动全县学校开展“义务植树进课堂”活动。牵头组织本单位（含下属单位）的义务植树宣传工作，负责安排布置县属学校的义务植树宣传工作。

3. 县交通运输局。牵头组织本单位（含下属单位）的义务植树宣传工作，负责安排布置车站、高速公路收费站、快递网点等单位的义务植树宣传工作。

4. 县文旅局。牵头组织本单位（含下属单位）的义务植树宣传工作，负责安排布置博物馆、影院、旅游景点、宾馆等单位义务植树宣传工作。

5. 县林业局。牵头组织本单位（含下属单位）的义务植树宣传工作，负责安排布置湿地公园、县属国有林场等单位的义务植树宣传工作。

6. 县城市管理局。牵头组织本单位（含下属单位）的义务植树宣传工作，负责城市公园绿地区域内的义务植树宣传工作，引导中心城市临街店铺利用 LED 屏进行义务植树宣传。

7. 其他单位。结合实际工作和行业特点，牵头组织本单位（含下属单位）的义务植树宣传工作。

四、宣传标语（参考）

三绿并举增福祉 四库联动兴武平

依法履行植树义务 携手共建美丽武平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让绿色妆点生活 让百姓共享美丽

热烈庆祝开展全民义务植树运动 45 周年

热烈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第 48 个植树节

推进国土绿化 建设“山水武平”

保护古树名木 弘扬生态文化

植绿护绿爱绿 让武平更美丽

加强城乡绿化美化 打造美丽宜居环境

加强城乡绿化美化 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加强城乡绿化美化 建设美丽新武平

开展植树造林 推动绿色发展

开展植树造林 共建绿色家园

武平县林长办公室

2026 年 2 月 5 日印发
